

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112 年「護理倫理暨法律研討會」(北區)

【繼續教育積分：性別 1.8 點、專業 3.6 點、法規 1.8 點】

- 一、辦理目的：提升護理人員護理倫理與法律素養。
- 二、辦理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6 日(星期三)
- 三、主辦單位：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護政醫療法制委員會
合辦單位：臺北市立萬芳醫院護理部
- 四、辦理地點：臺北市立萬芳醫院 6 樓國際會議廳(台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 111 號)
- 五、辦理方式：實體課程(可報名人數:300 人)
- 六、活動內容

時間	分鐘	主題	主講人
08:30~08:50	20	報到	
08:50~09:00	10	致歡迎詞 研習會簡介	陳作孝 院長 劉淑芬 主任 任秀如 主任委員
09:00~10:30	90	性別化創新與友善照護環境的營造	謝佳容 副教授
10:30~10:40	10	休息	
10:40~12:10	90	從醫學人文與全人教育觀點談醫療事故 預防及爭議處理法	王志嘉 醫師
12:10~13:20	70	午餐(午餐自理，13：00 開始簽到)	
13:20~14:50	90	護理人員在醫療糾紛中的重要角色	楊佳陵 律師
14:50~15:00	10	休息	
15:00~16:30	90	病人安全相關法律與倫理責任	蔡秀男 主任
16:30		簽退&賦歸	

七、主講者簡介

陳作孝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院長

劉淑芬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護理部主任

任秀如 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常務理事暨護政醫療法制委員會主任委員/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護理部主任

謝佳容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護理系副教授

王志嘉 三軍總醫院家庭暨社區醫學部主治醫師/台灣醫事法律學會(TSLM)常務理事

楊佳陵 安理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蔡秀男 高雄市民生醫院泌尿科主任